

木兰县信访局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木兰县信访局的主要职责是：

(1) 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有关信访工作的指示和要求。组织实施国务院《信访条例》，部署、检查和指导全县信访工作。

(2) 负责办理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有关来信、来电、网上投诉、接待来访；向县委、县政府领导反映群众信访提出的建议、意见和问题，提出完善的政策、改进工作、追究责任有关建议。

(3) 承办上级机关和领导同志交办、批办、转办的信访事项，对领导批办件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向各乡镇、县直有关部门交办、转办有关信访事项、督查、督办重要信访事项处理和落实。

(4) 负责制定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和信访问题排查制度，方案并组织实施。

(5) 协调处理跨乡（镇）、跨部门的信访问题；应急协调处理群众进京、到省、市、县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

(6) 负责检查、指导、协调各乡镇、县直部门的信访工作；起草本县有关信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定期通报全县信

访工作情况；负责全县信访考核工作。

（7）负责征集人民群众的建议、供县委、县政府参考；对带有全局性或涉及面较大的重要信访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提出解决问题的政策建议。

（8）负责全县信访法治建设工作，为信访人员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配合政法机关依法处置信访违法行为。

（9）负责全县信访事项复查工作；负责全县信访事项的听证工作。

（10）负责培训全县专兼职信访干部，协调和指导基层开展信访干部培训工作；负责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

（11）负责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

（1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木兰县信访局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部门本级内设处室共2个，包括：接访及案件办理室、综合办公室（县长公开电话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8.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44	本年支出合计	57	99.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36
总计	30	102.80	总计	60	102.8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9.44	99.41	0.00	0.00	0.00	0.00	0.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53	68.50	0.00	0.00	0.00	0.00	0.0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8.53	68.50	0.00	0.00	0.00	0.00	0.03
2010301	行政运行	68.53	68.50	0.00	0.00	0.00	0.00	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3	1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3	1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0	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2	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7	8.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7	8.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	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1	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1	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1	6.1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9.44	99.44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53	68.53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8.53	68.53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8.53	68.5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3	16.4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3	16.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0	6.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2	9.9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7	8.3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7	8.3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	2.9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1	6.1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1	6.1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1	6.1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9.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8.50	68.5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43	16.4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37	8.3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11	6.1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99.41	99.4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3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36	3.3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3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2.77	总计	64	102.77	102.7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9.41	99.41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50	68.5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8.50	68.5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8.50	68.5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3	16.4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3	16.4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50	6.5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92	9.9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7	8.3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7	8.3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4	5.44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	2.9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1	6.1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1	6.1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1	6.1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3.27	30201	办公费	0.9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41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0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9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7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8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6.50	30217	公务招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3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6			
	人员经费合计	94.53					公用经费合计	4.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木兰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部门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 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木兰县信访局2023年度总收入102.8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99.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9.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10万元，下降13.19%。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2. 其他收入0.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3万元，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基本户利息收入。

(二) 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木兰县信访局2023年度总支出102.8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99.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99.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07万元，下降13.16%。主要变动情况：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木兰县信访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0万元，2022年度决算为0万元，2023年度预算为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木兰县信访局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2万元，下降17.2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木兰县信访局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木兰县信访局2023年度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木兰县信访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木兰县信访局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64.7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木兰县信访局组织对残保金、业务费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4.7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

看，本年度通过优化办理流程、强化部门协作等措施，案件能在规定时间内给予回应和处理，工作人员服务态度的改善，群众对信访工作的满意度有所提升。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木兰县信访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203.12万元，执行数为99.44万元，完成预算的48.95%，得分90分。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预算编制情况：在准确性与完整性方面，信访局在预算编制过程中，能依据过往工作经验、年度工作计划以及政策要素等因素，较为全面地考量各项支出需求。基本支出涵盖了人员经费、办公经费等常规项目，预算编制细化到具体科目，准确性较高。项目支出方面，针对信访案件办理专项、信访信息化建设项目、信访干部培训项目等重点工作都进行了相应预算安排，预算内容完整，各项预算说明清晰合理，符合部门职能与工作开展实际情况。在合规性方面，严格遵循国家相关预算编制法规、财政政策以及地方有关规定，确保预算编制的各项收支项目都有合法合规的依据，不存在违反预算编制法定程序和相关财经纪律的情况。

2、预算执行情况：在支出进度方面，整体支出进度基本符合财政部门要求，在人员经费方面，能按照工资发放周期等按时足额支出；公用经费根据工作开展实际有序列支，保障日常办公、信访接待等活动正常运转。项目支出进度上，部门重点项目如信访案件办理中涉及的调查核实、协调沟通等费用支出按照计划推进。在合规性方面，实际支出严格执

行财经纪律和财务管理制度，所有费用报销都有相应的发票、审批手续等支撑，资金使用方向与预算安排基本一致，不存在截留、挪用、挤占资金等违规行为，也未出现超预算支出的情况。

3、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信访局在绩效评价周期内整体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本年度全县信访总量776件次，其中到县访105件，同比持平；到省19件19人次，同比持平；到市1件次，同比下降300%；进京23人次。网投、来信671件，同比下降8%。依法处置23人次。通过有效处理信访案件、化解矛盾纠纷，社会公众对信访工作的认可度和满意度逐步提高，营造了良好的社会稳定与和谐氛围。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在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面对一些临时性、突发性的信访工作任务，预算调整的流程相对繁琐，导致部分工作开展初期资金保障不够及时；二是项目绩效有定期跟踪，但在分析绩效偏差产生的深层次原因、及时精准采取应对措施方面还有所欠缺，使得个别事项在执行过程中未能达到最佳效果。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梳理简化预算调整审批流程，同时建立应急资金储备机制，针对突发信访情况能快速调配资金，保障工作顺利开展；二是安排专人负责项目绩效监控工作，深入分析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偏差原因，制定更具有针对性的改进方案，并加强在执行中的协调配合，确保绩效目标高质量达成。

（三）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木兰县信访局无重点项目（专项）支出。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木兰县信访局组织对业务费项目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64万元，执行数合计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98分。具体情况为：

2023年度业务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8分。全年预算数为64万元，执行数为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通过优化办理流程、强化部门协作等措施，案件能在规定时间内给予回应和处理，工作人员服务态度的改善，群众对信访工作的满意度有所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在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面对一些临时性、突发性的信访工作任务，预算调整的流程相对繁琐，导致部分工作开展初期资金保障不够及时；二是项目绩效有定期跟踪，但在分析绩效偏差产生的深层次原因、及时精准采取应对措施方面还有所欠缺，使得个别事项在执行过程中未能达到最佳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梳理简化预算调整审批流程，同时建立应急资金储备机制，针对突发信访情况能快速调配资金，保障工作顺利开展；二是安排专人负责项目绩效监控工作，深入分析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偏差原因，制定更具有针对性的改进方案，并加强在执行中的协调配合，确保绩效目标高质量达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支出,包括行政单位离退休费、事业单位离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包括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应单位购买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应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信访事务:反映信访事务的支出。